

证券代码: 000670

证券简称: *ST 盈方

公告编号: 2020-019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摘要

一、重要提示

1、本年度报告摘要来自年度报告全文，为全面了解本公司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及未来发展规划，投资者应当到证监会指定媒体仔细阅读年度报告全文。

2、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14 号）的要求，公司需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公司将对《2019 年年度报告》中应收账款等相关会计科目期初数进行调整，该调整不会对公司 2019 年度的盈亏性质产生影响。

3、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14 号）的要求，公司需对前期会计差错进行更正。本次会计差错更正后，公司将对《2019 年年度报告》中应收账款等相关会计科目期初数进行调整。除前述相关科目存在调整的可能之外，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19 年年度报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所有董事均已出席了审议本报告的董事会会议。

非标准审计意见提示

☒ 适用 ☐ 不适用

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带强调事项段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亚会 A 审字（2020）0152 号），公司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对相关事项已有详细说明，请投资者注意阅读。

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普通股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计划不派发现金红利，不送红股，不以公积金转增股本。

董事会决议通过的本报告期优先股利润分配预案

☐ 适用 ☒ 不适用

二、公司基本情况

1、公司简介

股票简称	*ST 盈方	股票代码	000670
股票上市交易所	深圳证券交易所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王芳	代博	
办公地址	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458 号 308、312 室		上海市长宁区江苏路 458 号 308、312 室

传真	021-58853100	021-58853100
电话	021-58853066	021-58853066
电子信箱	infotm@infotm.com	infotm@infotm.com

2、报告期主要业务或产品简介

1、主要业务

公司是一家SoC芯片设计企业，主要从事面向智能家居、视频监控、运动相机、无人机、机器人等应用的智能影像处理器及相关软件研发、设计、销售，并提供硬件设计和软件应用的整体解决方案。

根据《上市公司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制造业（C）—39 计算机、通信和其他电子设备制造业”。

报告期内，公司的主要业务为开展集成电路芯片的研发、设计和销售。

2、经营模式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及销售的主要产品包括芯片及软件。芯片产品主要面向影像处理领域，软件产品为基于应用处理器、影像处理器芯片的嵌入式软件应用。

研发模式：秉持“以客户需求为导向”的策略，通过自主研发与外购IP核相结合的芯片研发模式，提供符合客户和市场需求的產品。

生产模式：公司为Fabless模式的IC设计企业，主要从事芯片的设计与软件的开发，将集成电路的制造、封装和测试环节通过委外方式来完成。

销售模式：公司采取直销和经销相结合的销售模式，通过直销了解市场需求，通过经销开拓市场，降低运营成本。

3、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1）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公司是否需追溯调整或重述以前年度会计数据

☐ 是 ☒ 否

单位：元

	2019 年	2018 年	本年比上年增减	2017 年
营业收入	4,129,630.93	102,577,272.05	-95.97%	241,073,950.6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06,113,476.37	-177,770,972.44	-15.94%	-330,976,597.1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05,714,738.52	-200,728,550.20	-2.48%	-337,755,088.9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6,005,033.49	-16,698,573.22	-55.73%	56,802,585.94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524	-0.2177	-15.94%	-0.4053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524	-0.2177	-15.94%	-0.4053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237.18%	-62.46%	-174.72%	-61.18%
	2019 年末	2018 年末	本年末比上年末增减	2017 年末
总资产	58,161,668.17	252,959,808.51	-77.01%	455,326,605.8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23,790,940.09	197,595,632.57	-112.04%	371,649,436.79

（2）分季度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第一季度	第二季度	第三季度	第四季度
营业收入	759,434.65	3,235,893.35	49,383.26	84,919.67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23,297,933.52	-15,802,109.91	-10,232,533.74	-156,780,899.2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23,296,989.78	-16,099,698.08	-10,295,224.48	-156,022,826.1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9,415,851.70	-2,540,632.24	-5,630,999.05	1,582,449.50

上述财务指标或其加总数是否与公司已披露季度报告、半年度报告相关财务指标存在重大差异

☐ 是 ☒ 否

4、股本及股东情况

(1) 普通股股东和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数量及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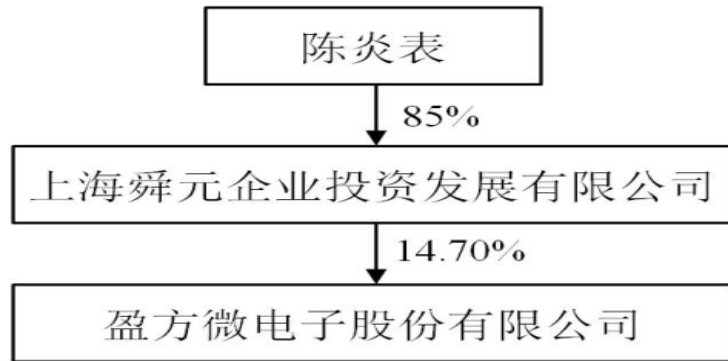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73,893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普通股股东总数	69,367	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一个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	0
前 10 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股东性质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	持有有限售条件的股份数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份状态	数量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4.70%	120,022,984	90,520,248			
东方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8.45%	69,000,000	69,000,000			
华融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国有法人	4.56%	37,259,600	37,259,600			
山东麦格瑞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2.61%	21,281,474	0			
荆州市古城国有投资有限责任公司	国有法人	1.50%	12,230,400	0			
上海盈方微电子技术有限公司	境内非国有法人	1.26%	10,250,400	10,250,400	质押	10,000,000	
					冻结	10,250,400	
张冰	境内自然人	0.95%	7,777,576	7,777,576			
刘淑芳	境内自然人	0.63%	5,125,500	0			
王彩霞	境内自然人	0.37%	3,021,231	0			
赵伟尧	境内自然人	0.37%	3,019,300	0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上海舜元企业投资发展有限公司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也不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在其他股东之间，公司未知其关联关系，也未知其是否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参与融资融券业务股东情况说明（如有）	报告期末，股东刘淑芳通过东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客户信用交易担保证券账户持有本公司股份 5,125,500 股，占本公司总股本的 0.63%。						

(2) 公司优先股股东总数及前 10 名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表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优先股股东持股情况。

(3) 以方框图形式披露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



5、公司债券情况

公司是否存在公开发行并在证券交易所上市，且在年度报告批准报出日未到期或到期未能全额兑付的公司债券
否

三、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报告期经营情况简介

报告期内，公司发展举步维艰。受公司立案事件及原实际控制人负面信息的影响，公司各项融资渠道受到限制，业务合作和市场拓展频频受阻，经营性现金流持续紧张，各项业务均出现较大程度的萎缩或停滞。公司原有芯片产品因未根据市场信息进行成本优化，加之技术迭代，报告期内未有新产品投放市场，芯片产品销售收入进一步下滑；数据中心业务在报告期内一直处于停滞状态未产生收入，且数据中心业务面临较大的诉讼，公司已于2019年底决定关闭该业务；北斗业务因技术迭代也已基本停滞。

报告期内，公司实现营业收入412.96万元，比上年同期减少95.97%；实现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2.06亿元，比上年同期减少15.94%。

鉴于公司业务发展陷入困境，并已对公司的流动性产生了较大影响，2019年12月董、监事会及管理层完成换届选举后，为配合梳理主营业务研发、运营、销售各个环节，尽快实现公司主营业务正常运作，公司进一步推动实施了各项控本降费措施。首先，公司对现有人员进行了缩减和职能重分，仅保留核心人员以满足相关业务的需求，有效促进了运营成本的进一步下降；其次，公司对各项业务的流程进行系统梳理，对冗余环节进行适当调整，提升了沟通效率和业务开展的便捷性；再次，公司实施了严格的资金使用方案，制定合理的财务预算后按计划执行，对非必要开支进行大幅消减，对超预算支出增加审批环节，通过对资金的配置优化提升了资金使用的效率。经上述一系列调整后，公司报告期内的成本、费用已显著下降，为公司克服当下的艰难困境提供了有力的支撑。

展望新年度，公司的发展也迎来了新的局面，公司第一大股东已经变更，董事会、监事会也已顺利完成了换届选举。公司新一届董事会将携手管理层，坚定战略方向，优化战略执行，以坚持不懈的精神和顽强的毅力积极应对各种风险和挑战，全力恢复企业正常生产经营，逐步恢复公司正常的“造血功能”，为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的发展打下良好的基础。

(1) 芯片业务

报告期内，公司运营资金枯竭，芯片业务主要定位在清理库存，尽快回笼资金。2019年12月，公司完成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的换届选举。管理层一方面迅速梳理了公司的主要经销商和部分头部客户，另一方面对公司已经进行立项准备但还

未实质启动的产品成本优化等项目更新技术、优化成本，并进行全面的市场论证以寻找新的市场切入点。

（2）数据中心业务

自2018年12月20日与BMMTECH CANADA CORPORATION（以下简称“BMMTECH”）签订《终止协议》协议后，公司努力推动对数据中心业务相关客户的开发工作，但受制于行业持续低迷的市场环境，公司一直未寻找到意向客户，数据中心业务一直处于停滞状态。2019年12月5日，公司美国子公司INFOTM,INC.收到了其能源供应商Constellation New Energy,Inc.（以下简称“Constellation”）发来的《plaintiff's original petition》（unofficial copy非正式复印材料），Constellation已向美国德克萨斯州哈里斯郡地方法院对INFOTM,INC.提起诉讼；2019年12月10日，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决定关闭INFOTM,INC.的数据中心租赁业务。

（3）北斗系统业务

因技术迭代，公司投入的北斗业务已不具备市场竞争力，其在报告期内已基本停滞。

2、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是否存在重大变化

☐ 是 ☒ 否

3、占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或主营业务利润 10%以上的产品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元

产品名称	营业收入	营业利润	毛利率	营业收入比上年同期增减	营业利润比上年同期增减	毛利率比上年同期增减
芯片类业务	4,013,949.48	-186,578.61	-4.65%	-49.52%	-674.36%	-5.06%
贸易类业务	77,586.21	25,862.07	33.33%	-81.45%	-64.80%	15.76%

4、是否存在需要特别关注的经营季节性或周期性特征

☐ 是 ☒ 否

5、报告期内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总额或者构成较前一报告期发生重大变化的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 （1）公司2019年1-12月营业收入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为芯片类及服务类业务营收规模下降所致；
- （2）公司2019年1-12月营业成本较上年同期减少，主要为芯片类营收规模下降所致；
- （3）公司2019年1-12月亏损幅度减少，主要系计提资产减值损失减少所致。

6、面临暂停上市和终止上市情况

☒ 适用 ☐ 不适用

（一）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因公司2017年、2018年及2019年连续三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为负值，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4.1.4条的规定，公司股票将自2019年年度报告披露之日（即2020年3月20日）起停牌，深圳证券交易所将在公司股票停牌后十五

个交易日内作出是否暂停公司股票上市的决定。

（二）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 1、公司将基于现有的成熟产品，特别是对于客户粘性较好的原先已经量产的产品，尽快再次投入量产，并拓展后续二次开发和方案解决的深度，进一步提高产品附加值；整合公司原有技术积累和客户、运营等各方面环节，优化产品成本，提升主营业务盈利能力，进一步增强市场竞争力。
- 2、公司现已完成了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的换届选举，并进一步推动了对现有人员结构、业务流程的优化、简化；未来将继续深入挖潜增效，致力于打造精简、高效的员工团队和研发队伍，并充分依托现有的市场和技术优势升级新产品，拓展市场范围和客户群。
- 3、针对公司资金流短缺的情况，公司积极与大股东进行了沟通，并得到了第一大股东的财务资助，缓解了部分经营资金紧张的状况。公司后续仍将继续寻求大股东的进一步的支持和帮助；同时，公司将积极开拓各项融资渠道，努力恢复公司融资授信，尽快解决公司流动性紧张的局面，逐步改善公司各项经营能力。
- 4、针对当前公司的未决诉讼，公司将积极与案件的相关当事方、管辖法院等进行沟通，争取推动相关诉讼尽快结案，消除各种潜在不利影响；此外，公司还将继续推动对行政处罚所涉影响的妥善处理，促进相关运营障碍的有效消除，为公司营造更适宜、更顺利的发展环境。
- 5、公司将继续加强公司治理，强化合规经营意识，建立健全企业内部控制体系和制度，切实提升公司规范运作的水平，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努力实现恢复上市的目标。

7、涉及财务报告的相关事项

（1）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和核算方法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财政部发布的各类通知，相应变更会计政策。依据时间顺序，公司报告期内历次会计政策变更情况如下：

（一）财政部于2017年修订并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上述四项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基于上述会计准则的颁布或修订，公司拟对原会计政策进行相应变更。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中衔接规定相关要求，公司无需对上年同期比较报表进行追溯调整，本次会计政策变更不会对公司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公司自2019年1月1日起执行上述新金融工具准则。

（二）财政部于2019年4月30日发布了《关于修订印发2019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号），对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其适用于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非金融企业2019年度中期财务报表和年度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财务报表，公司据此对财务报表项目进行相应调整。

根据财会[2019]6号的要求，公司相应调整财务报表的列报，主要调整项目如下：

1、资产负债表

- （1）将原“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
- （2）将原“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
- （3）新增“应收款项融资”项目，反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等。

2、利润表

(1) 新增“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项目，反映企业因转让等情形导致终止确认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而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2) 将“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项目位置移至“公允价值变动收益”之后，并将“减：资产减值损失”、“减：信用减值损失”调整为“加：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加：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列示）”。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变更主要对部分科目列示产生影响，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无实质性影响。

(三) 财政部于2019年5月9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的通知》（财会[2019]8号），于2019年5月16日发布了《关于印发修订〈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的通知》（财会[2019]9号），要求在所有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范围内实施。

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对2019年1月1日至本准则施行日之间发生的债务重组，应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进行调整。对2019年1月1日之前发生的债务重组，不需要进行追溯调整。本次变更不存在追溯调整事项，不会对公司总资产、负债总额、净资产及净利润产生影响。

(四) 财政部于2019年9月19日颁布了《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版）的通知》（财会[2019]16号，下称“《修订通知》”），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了修订，要求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的企业按照会计准则和《修订通知》的要求编制2019年度合并财务报表及以后期间的合并财务报表。

根据《修订通知》的有关要求，公司对合并财务报表格式进行相应调整。

1、根据新租赁准则和新金融准则等规定，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增加了“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等行项目，在原合并利润表中“投资收益”行项目下增加了“其中：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行项目。

2、结合企业会计准则实施有关情况调整了部分项目，将原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收票据”“应收账款”“应收款项融资”三个行项目，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行项目分拆为“应付票据”“应付账款”两个行项目，将原合并利润表中“资产减值损失”“信用减值损失”行项目的列报行次进行了调整，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等行项目，在原合并资产负债表和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中分别增加了“专项储备”行项目和列项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只涉及财务报表项目的列报和调整，对公司资产总额、净资产、营业收入、净利润均不产生影响。

(2) 报告期内发生重大会计差错更正需追溯重述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2019年11月公司收到中国证监会下发的《行政处罚决定书》（〔2019〕114号），经与公司数据中心业务前客户HIGH SHARP ELECTRONICSLIMITED（以下简称“HIGH SHARP”）协商，2020年3月，公司全资子公司INFOTM,INC.及盈方微有限共同与HIGH SHARP签订了《租赁服务费调减协议》，该协议分别约定INFOTM,INC免除原《HIGH SHARP ELECTRONICSLIMITED与INFOTM,INC.场地租赁服务合同》及其补充协议中HIGH SHARP 2015年9月的租赁服务费90万美元，盈方微有限免除原《HIGH SHARP ELECTRONICSLIMITED与上海盈方微电子有限公司资料中心运营维护管理委托服务合同》中HIGH SHARP 2015年8、9两月的服务费280万美元。公司据此调减应收HIGH SHARP往来款370万美元及对坏账准备。截至本报告披露日，公司本次会计差错更正事项尚未实施完毕，公司将根据后续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3）与上年度财务报告相比，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说明

☐ 适用 ☒ 不适用

公司报告期无合并报表范围发生变化的情况。

盈方微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张韵

2020 年 3 月 18 日